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8

#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600.00 万元。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于缘宝先生已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原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本次预计新增金额 | 增加后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2,391.96 | 2,074.09 | 600.00 | 2,991.96 | 94.55 | 2,060.48 | 86.60 |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向悦赣气体采购的气体辅材增加。 |
|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2.27 | 1.47 | | 2.27 | 5.89 | 1.07 | 3.38 | 出租办公室。 |
| 向关联人供应电能源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402.08 | 277.71 | | 402.08 | 85.24 | 365.55 | 82.66 | - |
| 向关联人供应水资源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3.70 | 1.21 | | 3.70 | 0.78 | 3.36 | 0.76 | - |
| 向关联人出售设备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704.07 | | | 704.07 | 100.00 | | | - |
| **合计** | | **3,504.08** | **2,354.48** | **600.00** | **4,104.08** | | **2,430.46** | | |

注：1、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的分母为 2025 年度的相应数据。

2、上述表格中出现合计期末余额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法定代表人 | 肖首鹏 |
| 住所 |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江大道北侧、华坚北路西侧赣州国际企业中心 B15 号楼 2 层 6#办公 |
| 注册资本 | 1,600 万元人民币 |
| 主要股东 | 广州艾塞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7.50%、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25.00%、广州市泽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88%等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br>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财务数据 |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注册成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197.33 万元，净资产为 2,672.35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2,650.75 万元，净利润 220.39 万元。（已经审计） |

### （二）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西悦赣气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悦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的参股公司，且公司董事于缘宝先生在该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上主体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出租房屋、供应电能源、供应水资源、出售设备。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的协议签署情况**

该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特此公告。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